

(\*1) 2012 年 10 月 10 日為止，共 1,484 名報告案例 (資料整理：台灣圖博之友會)

	漢人	藏人	維吾爾人	蒙古人	壯族人
	696	688	74	12	14
法輪功	478				
藏傳佛教		688			
基督教	54				
天主教	8				
一貫道	16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十案，請提案人吳委員宜臻說明提案旨趣。

吳委員宜臻：（17 時 20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與邱委員志偉、邱委員議瑩、陳委員其邁、林委員岱樺、李委員昆澤等 19 人，鑒於客家委員會所屬南北客家園區成立之後至今帶動繁榮周邊各客家鄉鎮之成效有限。客家委員會應邀請客家文化園區所在地相關區域之地方政府與民間社團組成客家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共同研商各客家鄉鎮旅遊資源開發、旅遊設施整建、地方特色產業扶植與行銷、旅遊遊程規劃、整合行銷等有關客家區域發展議題。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案：

本院委員吳宜臻、邱志偉、邱議瑩、陳其邁、林岱樺、李昆澤等 19 人，鑒於客家委員會所屬南北客家園區成立之後至今帶動繁榮周邊各客家鄉鎮之成效有限。客家委員會應邀請客家文化園區所在地相關區域之地方政府與民間社團組成客家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共同研商各客家鄉鎮旅遊資源開發、旅遊設施整建、地方特色產業扶植與行銷、旅遊遊程規劃、整合行銷等關係客家區域發展議題。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客家委員會設於屏東縣內埔鄉的「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其定位是作為客庄文化展示、地方產業扶持及觀光導覽之窗口；而在苗栗縣銅鑼鄉的「苗栗客家文化園區」則是作為接觸客家文化與知識學習的平臺，並結合在地資源，帶動周邊觀光產業，促進客庄經濟發展。

二、六堆園區成立之後到六堆各鄉鎮觀光旅遊人口有增加，然幅度有限，帶動繁榮各鄉鎮之目的亦尚未見明顯效果。建議客家委員會應邀請地方政府與民間力量（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六堆各客家鄉鎮公所與社團代表）組成「六堆發展推動委員會」這個整合機制，共同研商各客家鄉鎮旅遊資源開發、旅遊設施整建、地方特色產業扶植與行銷、旅遊遊程規劃、整合行銷……等關係六堆客庄發展議題。苗栗客家文化園區亦可比照此整合機制協助地方發展之推動。

提案人：吳宜臻 邱志偉 邱議瑩 陳其邁 林岱樺  
李昆澤

連署人：林佳龍 許智傑 劉建國 李俊佖 黃偉哲  
趙天麟 蕭美琴 尤美女 鄭天財 林正二  
林淑芬 黃文玲 魏明谷